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6年02月09日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

聯絡電話：04-8360864 編號：106020901

彰檢擴大掃毒，二名毒販聲請法院羈押獲准

本署為貫徹政府建立無毒家園決心，持續鐵腕緝毒行動，於昨(8)日分別由董良造檢察官指揮彰化縣警察局田中分局破獲在彰化市、員林市一帶販毒之張姓嫌犯；及由廖偉志檢察官指揮彰化縣警察局彰化分局破獲設籍於彰化市之顏姓毒販。

承辦檢察官係透過施用毒品人口資料分析，指揮司法警察進行監控，綜整事證後發動搜索及拘提，於拘獲張嫌時扣獲海洛因 6 包(計 28 公克)、安非他命 2 包(約 4.7 公克)；拘獲顏嫌時扣得安非他命 4 小包(約 3 公克)。承辦檢察官偵訊後，認上開 2 名犯嫌販賣毒品罪嫌重大，且有逃亡之虞，分別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經法院於 23 時 30 分裁准羈押張嫌；於今(9)日凌晨 0 時 50 分裁准羈押顏嫌。本署針對毒品查緝向來不遺餘力，目前也利用平時觀護或專案查緝藥腳之機會，加強溫暖關懷的深度與廣度，以剛柔並濟手法，期能守護本轄民眾身心健康。